

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 大队 2021 年度部门 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三、人员构成.....	1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3
三、支出决算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6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2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12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2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4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6
第五部分 附录.....	1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 负责对道路交通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规划，对道路交通事故责任重新认定，对伤残程度进行重新评定和对车辆损失的程度进行重新鉴定；

(二) 负责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注册登记与核发牌证、转籍、过户和转出及转入；

(三) 负责机动车驾驶证的核发、补发，并负责机动车驾驶员科目一、科目二和科目三的考生；

(四) 面向社会及群众开展交通法律、法规和交通安全宣传；

(五) 负责交警部门科技项目的开发，科技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工作；

(六) 负责道路的巡逻，纠正交通违章，维护交通秩序，处理突发事件，配合开展警卫工作。

二、机构设置

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无附属单位，部门决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决算。部门本级内设处室共 15 个，包括：办公室，政宣办，交通中队，指挥中心，车管所，违章办，事故中队，宁安镇交巡，东京城镇交巡，公路一，公路二，高速中队，镜泊

湖中队，警务督察室。

三、人员构成

2021 年末实有人数 73 人，其中：行政人员 45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28 人。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减少 2 人，其中，退休人员减少 2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栏 次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64.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355.6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9.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6.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9.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4.0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91.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2.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4.93			
	30			61				
总 计	31	1,546.31	总 计	62	1,546.3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64.05	1,464.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28.30	1,328.30					
20402	公安	1,328.30	1,328.30					
2040201	行政运行	754.61	754.6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9.76	169.76					
2040220	执法办案	403.93	403.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2	39.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42	39.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65	25.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6	13.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58	46.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58	46.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4	39.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54	7.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75	49.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75	49.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75	49.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91.37	890.36	601.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55.63	754.61	601.01			
20402	公安	1,355.63	754.61	601.01			
2040201	行政运行	754.61	754.6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9.76		169.76			
2040220	执法办案	431.25		431.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2	39.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42	39.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65	25.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6	13.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58	46.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58	46.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4	39.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54	7.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次	1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64.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55.63	1,355.63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42	39.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6.58	46.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9.75	49.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4.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91.37	1,491.3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7.3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7.3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1,491.37	总 计	64	1,491.37	1,491.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1,491.37	890.36	601.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55.63	754.61	601.01
20402	公安	1,355.63	754.61	601.01
2040201	行政运行	754.61	754.6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9.76		169.76
2040220	执法办案	431.25		431.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2	39.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42	39.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65	25.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6	13.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58	46.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58	46.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4	39.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54	7.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75	49.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75	49.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75	49.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4.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60.11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7.4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8.2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76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5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7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2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5.6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3.1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4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59.24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1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1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73.87		公用经费合计				216.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100002
部门：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决算数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99		29.99		29.99		29.99		29.99		29.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1年度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1年度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1546.3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64.05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82.26 万元；本年支出 1491.37 万元，年末结转和

结余 54.93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减少 126.97 万元，下降 7.98%，主要原因是压缩支出；支出总额减少 72.33 万元，下降 4.63%，主要原因是压缩支出；年末结转和结余减少 27.32 万元，下降 33.22%，主要原因是无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464.0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64.05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各项收入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1464.05	-126.97	-7.98%	压缩支出
1.财政拨款收入	1464.05	-121.63	-7.66%	压缩支出
2.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		-5.61	-100%	本年无此项目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491.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0.36 万元，占 59.70%；项目支出 601.01 万元，占 40.3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各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1491.37	-72.33	-4.63%	压缩支出
1.基本支出	890.36	243.19	37.58%	人员变动
2.项目支出	601.01	-315.52	-34.43%	压缩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464.05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2.26 万元；本年支出 1491.37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93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21.36 万元，下降 7.66%；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2.33 万元，下降 4.63%；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27.32 万元，下降 33.22%。

（三）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相同；财政拨款支出相同。

财政拨款收支变化情况详见第五、六、八部分。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64.05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结转和结余 82.26 万元；本年支出 1491.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0.36 万元，项目支出 601.01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93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21.36 万元，下降 7.66%，主要原因是压缩支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2.33 万元，下降 4.63%，主要原因是压缩支出。

（三）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相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相同。

（四）按功能分类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91.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1.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754.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4.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69.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执法办案（项）年初预算为 431.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1.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5.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9.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9.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90.3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73.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支出 216.50 万元，主要包括：劳务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29.99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1.30 万元，下降 4.16%，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压缩支出；与 2021 年度预算相同。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9.99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与 2021 全年预算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99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1.30 万元，下降 4.16%，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压缩支出；与 2021 全年预算相同。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同；保有量 31 辆，与上年相同。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6.50 万元，比 2020 年决算数增加 185.27 万元，增长 593.23%，主要原因是辅警工资科目调整。与 2021 年度预算数相同。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9.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9.9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

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二）2021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部门（单位）2021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部门（单位）2021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0万元，占0%（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例	<u>（填写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u>	<u>（填写“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除“采购项目全部预留”外，还应当填写预留给中小企业的比例）</u>	<u>（精确到万元）</u>	<u>（填写合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的网址，合同中应当包含有关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u>
1				
2				
3				
4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度12月31日，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共有车辆31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单位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112.9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8%。组织对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专项）0个，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资金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1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1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专项）0个，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资金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

额的0%。

组织对2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2.9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本单位无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三）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对2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112.95万元，执行数合计112.9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平均得分99分。具体情况为：

1. “误餐补助”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7.95万元，执行数为7.9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顺利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政府雇员工资及保险”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105万元，执行数为1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顺利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2.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4.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反映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6.支出功能分类：按照政府的各项职能活动将支出进行分类；支出经济分类：按照政府各项支出的具体用途将支出进行

分类。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反映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10.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

社会保险费等。

13.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14.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1）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第五部分 附录

1.量化评价表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90	预算编制的准确完整性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	5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	5	事业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经营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3	0	3	经营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其他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	5	其他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0	5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扣减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4	0	4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0	3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50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	1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	1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0	1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上下年变动率	10	0	10	财政拨款结转：(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	5	财政拨款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0	5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10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5	0	5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基本支出中列支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比重			5	0	5	基本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公用经费*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0	资产状况	货币资金变动率	5	30.60%	1.5	货币资金：(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借款变动率	4	0	4	借款：(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状况	应缴财政款及时性	1	0	1	应缴财政款年末未按规定年终清缴后应无余额	应缴财政款=0，得满分，应缴财政款≠0，得0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96.5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2. 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名称	2021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				
(单位编码)主管部门	100001				
(单位编码)实施单位	100002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1.01		
	1、财政拨款数		601.01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2、非财政拨款数					
项目总体目标 (必填)	保障城市道路交通安全,减少交通拥堵,预防交通事故。提高民辅警工资福利待遇,提高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降低城市拥堵率	%	≤85%
			减少交通事故	%	≤8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雇员人数	人	25
		质量指标	提高事故鉴定准确率	%	≥9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及时发放		2021全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道路通畅	%	≥90%
		社会效益指标	按时发放民辅警工资福利		及时发放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满意率	%	≥98%	

3.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冬季误餐补助								
主管部门		宁安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95	7.95	7.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95	7.95	7.9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一线执勤民警午餐需求，冬季误餐补贴范围为冬季期间经常在全省道路执勤的一线交警和交通协管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发放人数		53 人	100%	15	15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按时及时发放		100%	100%	15	15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发放时间		2020.11-2021.3	2020.11-2021.3	20	2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升一线民警待遇		100%	100%	20	20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有效落实省政府民生实事		100%	100%	15	15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民警满意度		100%	100%	15	15			
		指标 2: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项目名称		政府雇员工资及保险						
主管部门		宁安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宁安市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5	105	10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5	105	10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发放人数	25 人	25 人	15	15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按财政预算标准 执行	100%	100%	15	15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发放时间	2021 年 全年	2021 年 全年	20	2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预算执行率	100%	100%	20	20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有效保障政府雇 员工资福利	100%	100%	15	15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政府雇员满意度	98%	98%	15	15	
	指标 2：							
							
总分					100	100		

4.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2021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计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自评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投入 (20分)	目标设定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2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计1分;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计0.5分;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计0.5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3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计1分;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0.5分。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0.5分;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预算配置 (15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5分)	5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小于或等于1计5分,否则按比例计分。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
		“三公经费”变动率 (5分)	5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下降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减。“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重点支出安排率 (5分)	5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实际得分=支出安排率×5分。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部门年度
过程 (30分)	预算执行 (20分)	预算完成率 (4分)	4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完成年初预算计4分,未完成年初预算按比例扣减,预算完成数: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2分)	2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未调整的计2分,调整了的除特殊原因外按比例扣减。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同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支付进度率 (4分)	4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完成年终进度的计2分,按季度完成预算进度的计2分。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间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间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结转结余控制率 (2分)	2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上年结转结余总额增减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存量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控制率=(本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100%。低于15%的计2分,每超过1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结转结余总额: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公用经费控制率 (2分)	2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为100%的计2分,每超过5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4分)	4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为100%的计4分,每超过10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 (2分)	2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低于10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计1分;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预算管理 (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2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0.2分;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0.2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计0.2分;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计0.2分;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0.2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分)	1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0.2分;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0.2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计0.2分;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计0.2分;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0.2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1分)	1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计0.5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计0.5分。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管理的信息。
		基础信息完善性 (1分)	1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计0.4分;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计0.3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计0.3分。
	资产管理 (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2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计1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分)	2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①资产保存完整计0.4分;②资产配置合理计0.4分;③资产处置规范计0.4分;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计0.4分;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0.4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1分)	1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利用率为100%的计1分,每降10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产出 (30分)	职责履行	实际完成率 (8分)	8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 (4分)			4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1-4季度各得1分
质量达标率 (8分)			8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得分=达标率×8分
重点工作办结率 (10分)			10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实际得分=办结率×10分
效果 (20分)	履职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5分)	4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按社会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按生态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
		社会效益 (5分)	4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生态效益 (5分)	3	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5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按收集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5分)
总分			96		